

证券代码：600906

证券简称：财达证券

公告编号：2025-042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10 月 28 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河北省石家庄市自强路 35 号庄家金融大厦 2321 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6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 875, 129, 19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7.785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张明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10人，出席10人；
- 2、 公司董事会秘书张磊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 1、 议案名称：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 872, 537, 190	99. 8617	2, 000, 800	0. 1067	591, 200	0. 0316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75, 447, 290	99. 4577	2, 000, 800	0. 4185	591, 200	0. 1238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已经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刘红兵先生自本日起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与现任董事会其他成员一并组成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帅、刘峰瑜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9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